**保定市徐水区医疗保障局**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报告**

一、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为确实做好2023年度项目资金绩效自评工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保定市徐水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财政资金部门绩效自评及抽查工作的通知》的文件精神，结合实际，我单位组织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评价小组采取座谈等方式听取情况，检查专项资金有关账目，收集整理专项资金支出相关资料，并根据各部门（股室）报送的绩效自评材料进行分析、总结。

预算项目支出总计70.12万元，自评得分 90分以上的7个，得分60至90分0个，60分以下0个。其中，抽查项目2个，分别是离休药费统筹区级配套资金和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一基本情况是为徐水区离休老干部提供医疗费用报销及药费包干，保障了离休人员的医疗待遇，项目二基本情况是此项目为2023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主要用于基金监管和支付方式改革等方面工作。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3年我单位狠抓重点工作，较好的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根据我单位的工作职能和职责，按照项目资金的使用内容和用途，本单位项目资金支出主要有7项，共计70.12万元。其中自评100分的项目有5个,自评90分的项目有2个。

项目资金总体评价是：项目科学合理，项目管理规范，项目监督到位，项目完成度较好，项目质量较高，总体实现了预期制定的目标，其中退役军人专岗人员提高待遇资金保障了退役军人专岗人员更好地发挥了作用；离休药费统筹区级配套资金为徐水区离休老干部提供医疗费用报销及药费包干，保障了离休人员的医疗待遇；医保基金监管核查专项资金(含专家费)项目由于年终我单位业务股室未能及时提供项目资料，从而导致资金未能按时支出，下一年度我局加强对业务股室的管理和监督。

三、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

通过本次绩效评价与年初绩效目标对比，审定质量基本符合工作实际，绩效目标设定清晰准确，绩效指标相对全面完整，科学合理，绩效标准事宜，易于评价，部分目标设定含糊，有待明细。

四、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

为做好项目实施的跟踪检查工作，我局定期不定期地对项目实施情况和经费使用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对能实现预期绩效目标的项目予以充分肯定，对进展缓慢，预期绩效目标较差的项目，及时进行协调和提出整改措施，确保项目实施工作正常运行，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1. 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
2. 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